长治市上党区社会福利设施布局

专项规划

（2021-2035年）

长治市上党区民政局

2024年11月

### 1.编制背景

民政事业在兜底民生保障、增进民生福祉、促进共同富裕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习总书记强调了民政事业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中的重要地位，多次对促进包括社会福利设施建设在内的社会保障体系高质量发展作出重要指示。

山西省推进开展市县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工作。2022年山西省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出台《关于开展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提出应制定专项规划编制名录，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同步开展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积极发挥好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

### 2.编制目的

以专项规划编制为抓手，推进上党区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瞄准当前上党社会福利设施建设的痛点难点，从空间视角提出针对性解决方案，利用社会福利设施布局专项规划编制为契机，构建上党区社会福利设施体系，进一步推动上党社会福利事业乃至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

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提升空间治理水平。对市县层级来说，社会福利设施布局专项规划一方面是承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对社会福利设施这一具体领域的深化细化，另一方面也是向下对开发边界内详细规划、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的传导抓手。

### 3.规划范围及时限

本次规划编制为上党区全域，下辖1个街道，9个乡镇，总面积约482.28平方公里。

本次规划的规划年限为2021-2035年，近期为2021-2025年，中远期为2025-2035年。

### 4.发展目标

统筹协调上党区社会基本保障需求及社会福利设施建设资源供应能力，呼应长治市、上党区市县两级国空功能定位，高质量构建覆盖城乡的社会福利设施体系。

近期目标：到2025年，补齐全区基本社会福利设施短板，完成区级社会福利中心选址及建设工作，推进乡镇街道建设未成年人救助机构和残疾人照护机构，解决目前上党区缺少社会福利设施的短板；

远期目标：到2035年，构建与上党区发展水平相协调，配置合理、覆盖城乡、层次齐全、惠及全体有需求居民的社会福利设施体系，进一步完善城镇社区和农村的基层社会福利设施建设。

### 5.配置标准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发改委颁布的《儿童福利院建设标准》、《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站建设标准》、《残疾人托养服务机构建设标准》，确定上党区社会福利设施相关配置标准。

儿童社会福利设施：新建儿童社会福利设施选址应符合城市规划要求，选择在工程水文地质条件较好，交通便利，公共服务设施完备，远离商业娱乐设施的空间，应包括建筑、绿化、室外活动和停车等用地。常住人口在100万以下的，在确保服务功能前提下，建设规模为100-149张床位。，也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减少床位。

流浪乞讨人员社会福利设施：流浪乞讨人员社会福利设施建设应充分利用社会公共服务和其他福利、救助设施，实行资源整合和共享。年救助流浪乞讨人员量低于1500人次，流浪乞讨人员社会福利设施建设床位数约为30-49张。

残疾人社会福利设施：残疾人社会福利设施包括残疾人寄宿托养服务机构和残疾人日间照料托养服务机构。根据分级标准，上党区常住人口小于70万人，全区残疾人口少于4.4万人，应按照一级残疾人社会福利设施标准进行配置。其中残疾人寄宿托养服务机构床位数为15-70张，日间照料托养服务机构床位数为15-35张。

### 6.设施布局

（1）区级社会福利设施

打造上党区社会福利设施核心。以服务未成年人、流浪乞讨人员为主要功能，高品质建设上党区社会福利中心，解决上党区社会福利设施短缺难题。同时，在规划期内新建1家区级残疾人托养机构，加强对上党区残疾人关爱照护，推动建设残疾人友好城区。

（2）街道、乡镇级社会福利设施

高效集约布局街镇级社会福利设施。街镇级儿童社会福利设施和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福利设施的服务对象流动性较强，街镇级儿童社会福利设施主要满足街道乡镇未成年人日常生活、学习相关需求，街镇级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福利设施主要服务于属地内流动乞讨人员的短期过渡，为降低建设运营成本，提高设施利用效率，考虑将街道乡镇社会福利设施进行联合配置。预计到2035年规划期末，新建9个街镇级综合救助站，2个街镇级残疾人托养机构。

（3）社区、农村社会福利设施

推动社区、农村社会福利设施嵌入式布局。社会、农村社会福利设施主要针对残疾人士设置残疾人日间照料中心，为节约用地，提高土地使用效率，该级别设施考虑利用既有城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农村日间照料中心改建。预计到2035年规划期末，实现全区85个社区、农村居家养老设施嵌入残疾人日间照料中心。

### 7.实施保障

**强化规划引领。**以上党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为引领，在新一轮国土空间布局中强化社会福利设施的空间落位，进一步优化完善上党区公共服务设施体系。同时加强区、乡镇上下联动，中心城区详细规划应落实社会福利设施布局专项规划中涉及空间管控相关内容，并结合详细规划编制实际予以细化深化；外围乡镇应在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中体现社会福利设施布局专项规划的相关空间指引要求，进一步发展专项规划承上启下的传导作用。

**加强政策、资金支持。**研究制定支持上党区社会福利设施建设的各类地方性政策。根据上党区发展实际及省、市相关政策要求，制定适合上党区社会福利设施的相关设施建设标准，结合社会基础保障工作的相关要求，推进多元化的社会福利设施供给。进一步健全社会福利设施财政保障机制，加大政府财政投入力度，保障上党三类社会福利设施体系顺利构建。适时推动社会主体参与社会基础保障工作发展。

**强化滚动开发。**以目标为导向，结合长治市、上党区政府发展计划，以五年规划为抓手，结合年度发展重点，制定可持续、可滚动开发建设的项目推进计划，逐步推进各类社会福利设施落地实施。在社会福利设施规划建设实施过程中，建立科学的交通、环境评估机制，确保对城市交通及环境的影响在可控制范围。同时加强群众评价和反馈机制，推动社会福利设施布局与社会公众需求有效对接，以促进不断建设的项目优化调整。

**加强监督管理。**落实主体责任，建立领导责任制和目标责任制。通过明确分工，细化工作措施，按时间节点和工作任务，分阶段、分步骤狠抓社会福利设施建设落地实施。通过强化督办问责，建立绩效考核机制确保各项任务按时按质完成。